



五華工商史料

五华县工商业联合会 编
政协五华县文史研究委员会

目 录

工商纵横

-
- 五华县商人组织沿革简介 五华县工商业联合会 (1)
五华县圩市变化概况 吴玉胜 (10)
五华县供销合作事业发展概貌 曾伟先、李亿林 (18)
五华石业概况 白眉 (23)
五华铁业发展概况 白眉、曾仁中 (35)
我县陶瓷业源远流长 李雄坤 (42)
我县纺织业的崛起 廖传扬 (47)
五华民间工艺——金木雕 温公标、叶乃新 (51)
我县竹器的缘起和发展概况 廖传扬 (54)
五华煤炭发现的传说和现状 魏华润 (58)
五华公路发展概况 魏华润整理 (60)
五华航运概况及船工生活片断 钟声宏口述白眉整理 (64)
抗日战争时期五华盐业概况 魏东海 (69)

- 抗日战争时期安流圩见闻 张映乾 (73)
岐岭圩的几度兴衰 呂梓君、钟声洪 (76)
五华当押业始来 黄锦崇 (81)
1926年五华禁止谷米出口纪实 古大存遗作 (84)
一九五三年水寨镇工商业概况 叶乃新 (86)
平南乡供销合作社的组建和发展概况 杨林标整理 (89)
-

人物传纪

- 邓文钊传略 李清泳 (91)
-

五华特产

- 长乐烧酒史话 魏其湘、白眉、何汉文 (115)
五华酿豆腐 魏东海、曾庆诗整理 (121)
大田柿花 卓志及廉、张德恩、邓华东 (123)
五华红曲 廖传扬 (126)
水寨豉油 魏其湘整理 (129)

沙田锅鼎	魏其湘整理(132)
漫话华城荔枝	卓尚基(135)
飘洋过海的琴江牌菜刀	刘海珍(137)
棉洋桃驳李	黄舜兴、白眉(139)
长布香菇	黄舜兴(141)
塘湖蜜柑	钟衍(142)
竹塘萝卜	黄舜兴(143)
沙渴蒜头	黄舜兴(144)
封面：工商大厦（照片）	邓发如摄
封面题字	邓超基
封二、五华县汽车电器厂（照片）	
封三、四、五华县变压器厂（照片）	

五华县商人组织沿革简介

五华县工商业联合会

据有关史料可查，清光绪二十九年（1903），清政府设立商部，颁布了大清商律，仅具商人通例九条。当时五华只设有商监。民国初年，已设县商会，会址设华城镇伞里街尾五省八班会馆。民国十四年（1925）三月间，周恩来率领东征军到了华城，召开各界人士代表会议，推选新县长和惩罚当地劣绅张谷山等人，县商会也派出代表参加。民国十七年（1928），国民政府颁布《商民协会组织条例》，县商会依照条例制定了《五华县商会章程准则》，规定了商会是：“以图谋工商业及对市场贸易之发展，增进工商业公共福利为宗旨”。制订了商业职责：一是统一收缴商业的各项税捐；二是指导市场交易事项；三是关于工商业之间调剂和处理经济事务；四是维持市场秩序，收取市场规费；五是监督度量衡器的制造及使用，取缔商人作伪；六是代办工商业的开业、转业、停业、歇业、执照等。商会的经济来源：一是商号上缴的会员费（商会月捐）；二是市场租；三是税捐分成部份；四是地方财政补贴。经费每年编报一次预

算，结算、提交大会通过公布。按章程规定，商会人选每四年选举一次，不得连任，由九人至十五人组成执行（理事）委员会，设主席一人，常务委员若干人，常委监察一人，监察若干人。选举时应有国民党县党部和县政府派员监督产生，呈报县政府批准。民国二十七年（1938），国民政府颁布《同业公会法》和《修正商会法》，县商会又制定了《同业公会章程准则》，规定三个商号以上，可以成立同业公会。那时我县工商业有所发展，全县成立有米业、铁业、船业、石业等同业公会20个。同业公会委员会也要经县府派员监督选举和呈报批准手续。民国三十一年（1942），将商会的执行委员会改为理事会和监事会，设理事9人，候补理事3人，监事3人，候补监事1人，将商会主席改为理事长。在此期间，岐岭圩和安流圩相继成立商会，其属自治，不隶属县商会。

民国二十六年（1937），抗日战争爆发，日寇的侵略暴行激起了全国人民同仇敌忾，抵制仇货（即日本货）掀起高潮。华城、岐岭、安流等圩镇商号的日货当众烧毁，大快民心。

五华县商会自设立以来，曾经多次改选，由于当时地方绅士势力的渗透，商会会长虽是商人担任，但因受到封建官僚势力的干扰，往往违背组织章程倒行逆施，各圩镇的商会

操纵在当地豪绅手中，成为当地大商理和绅士的代理工具。

一九四九年五月，五华解放，东二支四团进驻五华县城，华城镇各商号热烈欢迎，敲锣打鼓，开门营业，支持和拥护五华解放。十月一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举国上下，万民欢庆。接着宣布保护民族工商业政策，在党的政策感召下，各圩镇工商界，开展面向群众，服务工农，公平交易等活动，出现了新的面貌。1950年初，县商会由县人民政府委派钟振寰担任理事长，处理日常事务，组织工商业经营活动，宣传党的政策，订立市场管理制度，推动市场繁荣，促进工商业的发展。一九五〇年各圩镇商号积极筹集资金，张灯结彩、彩花街、演戏等形式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庆大典。一九五一年我县的华城、水寨、转水、横陂、安流、大坝、岐岭相继设立工商业联合分会。1950年，美国发动侵朝战争，中朝唇齿相依，全国开展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我县工商界积极响应党的号召，慷慨解囊，捐款2.5亿元（旧币）购买一架飞机支援抗美援朝。一九五二年八月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公布施行《工商业联合会组织通则》，明确规定：工商业联合会是各行业工商业者组成的人民团体……，以及工商联的基本任务。我县于一九五三年五月，根据组织通则，召开全县工商界代表大会，成立县工商联的筹备委员会，并于安流、水寨、横陂、华阳设立办事处。筹备委员会

成立后，将原商会址（华城镇五省八班会馆）扩建二层楼房为办公室和礼堂，并进行全县工商业情况的调查研究，协助人民政府宣传贯彻党的“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方针政策。支持全县工商业者，改善经营管理，完善各项制度，开展拥税护税活动，协助政府搞好税收工作，并动员各商户积极购买胜利公债，支援祖国建设。《共同纲领》颁布以后，全县工商界表示衷心拥护。

一九五三年十二月，县工商业筹备委员会举行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五十二人，认真学习《过渡时期总路线总任务》和《增产节约》等文件，并选举产生了县工商联的执行委员和监察委员，作出了工商联的工作决议。一九五四年四月，县工商联随县府迁移水寨镇舖背岭办公。七八月间召开第二次会员代表会，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在此期间，工商联认真宣传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总任务，教育广大工商界接受社会主义改造，推动私营工商业纳入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轨道，走社会主义道路。当时各圩镇的制酒业，烟丝业，屠宰业以联营或统购包销，盈利实行“四马分肥”，即国家、企业、工人、资本家都有利的方针；私营工商业以经销，代购代销，联购分销等形式并逐步建立和健全适合社会主义工商业发展的规章制度。在各基层

工商联建立经常性的学习制度，加强爱国守法教育，树立拥税护税，爱国守法户，推动工商界坚定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和决心。一九五五年四月召开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58人，举行换届和贯彻党的“组织起来走互助合作道路，掀起合营高潮”，并接受国家对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等方针政策。与会代表认真学习并作出了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政治决议，推动了各圩镇全行业公私合营高潮。1956年我县工商业基本完成了生产资料私人所有制到社会主义所有制的改造，工商界则成为公私合营或国营企业，国家机关的职工或干部。这是党对民族资产阶级实行和平改造，赎买政策的胜利。

私营企业基本实现了社会主义改造后，于1956年3月提前召开第三届委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68人。与会代表一致表达了“听共产党话，跟共产党走，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决心，会后，在全县工商界认真贯彻大会精神，“听、跟、走”成了工商业者家喻户晓，指导自己行动的座右铭。但是，由于不断开展政治运动，精力分散。一九五八年由于整风反右运动的扩大化，工商界积极性受到挫伤，人人自危，采取守口如瓶，不求有功，但求无过的态度。接着，在郭田举办“郭田畜牧场”，工商界成员分期分批轮流下放参加劳动锻炼。

一九五七年三月提前召开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代表74人。听取了上届执委工作报告，取消了监察组织的职能机构，设立常委工作制度。

一九五八年八月，召开了第五届代表大会，取消常委工作制度，并选出执行委员23人。1959年县工商联纳入国家机关群众团体组织，一切经费纳入国家预算，驻会工作人员纳入国家干部编制。

一九六〇年冬，县委统战部召开全县工商界人士的神仙会，进一步阐明了党的赎买政策，贯彻对定息七年延长三年的新规定和“包一头，包到底”、“顾一头，一边倒”的政策，从而进一步提高了工商业者的爱国热情。在党的领导下，沿着社会主义道路上继续前进。同年十二月和一九六三年六月分别召开了第六届和第七届会员代表大会，决议恢复常委工作制度，并进行了换届选举工作。

“文革”期间，党的统战政策受到破坏，县工商联被迫停止活动，机构撤消，驻会人员转入其他行业，工商业者有的遣送回乡或办理退职。他们虽在生活上精神上受到了挫折，却没有动摇对党对社会主义的信念。1972年开始陆续落实政策，收回安排工作。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和政府重申落实原工商业者的政策，发还被冻结的银行存款、利息，被查抄的财产，以及补发“文革”期间被扣减的

工资，并根据本人情况安排工作或改办退休，老有所养，安度晚年，工商界又出现了新的面貌。在1983年11月，北京召开全国工商联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制定了“坚定不移跟党走，尽心竭力为四化”的行动纲领，并确定恢复各省、市、县工商联的活动，我县于1984年5月恢复工商联的活动。1985年11月在县长乐宾馆召开了第八届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86人，选举产生了新的执行委员会，继续协助党和政府落实工商政策，开展咨询服务和“三胞”联络工作。根据全国工商联的部署，全面调查登记原有会员700多人，其中已办退休500多人，在职会员仍继续努力工作，被评为先进工作者42人，并着手筹办“五华县工商联合贸易公司”，其主要任务是：联络友谊，沟通信息，搞活经济，服务群众，经过二年的努力，共积累资金二万多元，于1987年在水寨镇华兴中路兴建了六层1800平方米的工商大厦。

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工商联不仅是团结教育工商界的人民团体，而且是为改革开放，搞活经济而发挥全体会员积极性和专长的重要组织。它将为振兴我县经济，建设家乡贡献力量。



工商联合贸易公司

附：五华县商会负责人更迭表

时 间	姓 名	职 务
民国16年（1927）	张荫卿	会长
民国19年（1936）	李秉衡	会长
民国23年（1934）	吉折林	会长
民国27年（1938）	张荫卿	会长
民国32年（1943）	钟荐卿	会长
民国36年（1947）	朱象宾	会长
1950年	钟振乾	理事长

五华县工商联历届领导人员一览表

时间	届别	主任委员	副主任委员	秘书
1953年5月	筹委会	廖碧理	邓其文、卓爱华	
1953年12月	首届	王玉昌	廖碧理、卓爱华	李植廷
1955年4月	第二届	卓爱华	张云开、郭仲文	李植廷
1956年3月	第三届	卓爱华	张云开、郭仲文	李植廷
1957年3月	第四届	卓爱华	张云开、廖碧理 李百先、李锡芳	李植廷
1958年8月	第五届	魏成华	夏锡久、李锡芳、卓仲环 张意仁、廖福胜	张云开
1960年12月	第六届	魏成华	卓仲环、廖福胜、李锡芳 吴淑端(女)	江钦福
1963年6月	第七届	魏成华	廖福胜、李锡芳 卓仲环、吴淑端(女)	陈仰君
1985年11月	第八届	吕梓君	邓发如、周德辉	古来森

说明：1965年5月，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县工商联宣布撤消，1984年5月才恢复工商联活动，成立筹备小组，由魏成华任组长、吕梓君、李林祥任副组长。

五华县圩市变迁

吴玉胜

圩市是社会分工和私有制的产物，与商品经济相联系的一个历史范畴，是随着人类社会的分工而产生，又随着商品交换范围的扩大而发展。我县远在西汉初叶已设有圩市，距今有二千余年历史。沧海桑田，几经变化，笔者于近几年在编纂《五华县工商行政管理志》，对全县圩市的发展、兴毁，做了调查、考证、核实。现撰写成文，供读者参考。

一、圩市与圩期的由来

集市贸易，是几千年来形成的一种传统商品交换形式。据文字记载，集市贸易起源于商代。在原始公社制度瓦解时期，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剩余产品和私有制的出现，为了便于交换，而出现了集市。据《周易大传、系辞下》记载：“庖牺氏没，神农氏作，列廛于国，日中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货，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西周有规定：市场要设在王城或分封诸侯的王城以内，在王宫北面，由司市主管。集市分三种形式：中为大市，日昃而市，百族为主；东偏为朝市，朝时而市，商贾为主；西偏为夕市，夕时而市。

贩夫贩妇为主。并设质人掌市圩之货贿，管理市场交易，要纳取交易金。对违反市场管理规定的处以罚金，称“罚布”。并对上市的物品有“命车命服不粥于市，圭璋琮璧不粥于市，戎器兵甲不粥于市，牺牲秬鬯不粥于市，用器不中度不粥于市，布帛精粗不中数、广狭不中量不粥于市，奸色乱正色不粥于市，果食不时不粥于市，五木不中伐、鸟兽鱼鳖不中杀不粥于市”的明确规定。到了明末，出现资本主义的经济萌芽，商品经济更加发展，圩市随之增多。那时，市与圩亦有规定：以行商多于坐贾谓之市，坐贾多于行商谓之圩。并定有圩期，集结商品，以其所有，易其所无，这就是圩市和圩期的由来。

二、圩市的形成与演变

我县圩市的形成历史悠久，早在西汉初叶，土籍先民在五华山下（今华城镇一带），搭起草棚竹蓬简易店铺，土产土销，供官府信使和来往旅客食宿落足。汉高祖十二年（公元前195年），当时我县地属龙川管辖，龙川县令赵佗为迎汉高祖遣使陆贾，设长乐台于五华山下，圩市开始萌芽，五代南汉乾亨五年（921），兴宁县治设于长乐镇，开设南门市，此为我县圩市的伊始。宋熙宁四年（1071），我县始置长乐县，县治设长乐镇，北宋高宗绍兴十九年（1149），

长乐县治迁徙于九龙岗（位今大坝七都围），设市为“驿前市”。随着历史的发展，社会分工，人口增多，生产力提高，生产生活资料交换增加，市圩逐渐增多，在明代嘉靖年间，全县有南门市（属长乐镇内），驿前市，罗湖桥圩以外，有梓皋、水寨、清江（滑石滩）、龙岗（横陂超群村）、岐岭、千金坝（现岐岭圩对面）、清溪（现岐岭清溪村）、长布、横流渡（今安流圩）、琴口（今梅林琴口村）、下洋（今华阳圩）、米潭（今华阳坪南村）、上洋〔今紫金县中坝，当时中坝属长乐县管辖，于明隆庆三年（1569）划入紫金县〕等十三个圩市。农民为了舍远就近，方便交换，在清嘉庆年间继续增设有圩期的横陂、转水、鲤鱼江、大都、梅林、龙村、塘湖、石宝（今龙村石凹里），和未定圩期的郭田、河口、坪上、嵩头、蔡塘（现平南）、长安（今新桥华安村）、长兴（今新桥民主村）、双头、潭下、三江（今安流圩一公里处），罗径坝（今棉洋罗城村）、桥头铺（今桥江乡桥江村）等圩。原设立的梓皋、龙岗、千金坝、琴口、米潭、清江、罗湖桥等圩渐圮。在这期间，上市交易品种，数量不断增加，这些圩市已经设有酒店、饭铺、客栈、杂货店、土布店等。凡定有圩期的圩市，市场中百货具陈，商品越来越多，不仅有粮食、肉包、茶叶、土糖、食盐、药材、蔬菜、鲜果、家畜、燃料、水产品，而且有棉布、陶瓷

皿器、染料、农具、铁器、铜器、竹木制品等。到了民国期间，我县圩场继续增设有小都、冰坎（今周江冰坎村）、福昌（又称低坑圩）、高石（今安流中学对面）、高塘（今华阳高塘村）、洞口（今龙村洞口村）、靖芳等圩。当时，因圩场设置过于密集，周围乡村不多，圩场冷落，有的开圩不久便毁圮，有的因交通困难或改变而衰落。如蔡塘、三江、罗径坝、福昌、高石、洞口、高塘、桥头铺、长兴、长安等。在这期间，圩场店铺有所兴建，商业有所发展，特别是抗日战争的后六年，圩镇茶楼、酒店、饮食、旅栈外，还有棉布、百货、五金、京果、国药、文具、豆腐、糕饼、屠宰、石灰、烟草、陶瓷、竹器、柴炭、水果、理发、刻印、洋杂、照像、粮食等行业。由于广州、潮汕相继被日寇侵占，物资由船运或车运改为肩挑运输，安流、水寨、华城、岐岭、龙村、塘湖等圩场最为兴旺，有的商号由综合性转变为过载行、盐行、米谷行等专业性行业。

1949年5月，五华解放后，随着新政权设置、交通事业的发展和生产力的提高，圩场设置随之改变。原有的河口、大坝、鲤鱼江、冰坎，于五十年代末渐渐衰废，新政权设置的桥头（现大坝镇所在地）、大田、中兴、登峯、桥江、文葵、平南、油田、小都等地先后开设圩场。到目前为止，全县圩场已定圩期的有华城、水寨、河东、安流、横陂、转水、